

证券代码：600037

证券简称：歌华有线

公告编号：临 2024-021

##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公司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提升经营质量，推动健康发展

2024年，公司将继续坚守意识形态主渠道主阵地定位，着力巩固有线电视基本盘，全面实施“强基行动”，多措并举力促用户发展。

一是走在前、做表率、树标杆，持续优化升级极简电视服务，进一步提升用户体验，并充分利用治理工作契机，推进服务营销深度结合，以优质产品、良好体验和贴心服务赢得用户、留住用户、拓展用户。

二是坚定不移实施“强基行动”，综合调度，强化激励，加大固移融合产品推广力度，灵活制定产品策略，全力巩固发展有线电视用户。

三是落实超高清先锋行动计划，进一步加快推进超高清智能机顶盒置换推广。

四是加大酒店市场拓展力度，成立宾馆酒店工作专班，制定专项方案，力争酒店市场覆盖进一步提升。

五是积极发展宽带业务，重点发展高带宽产品，进一步缩短营销半径，强化网格、智慧家庭工程师营销能力提升。

六是完善电子渠道管理制度，加强数据支撑和驱动，有效支持精准营销。

### 二、重视股东回报，稳定落实分红政策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坚持将股东利益放在重要位置。自上市以来，在满足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均按照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以现金方式对投资者进行现金分配，累计分红金额超36亿元。2023年，公司在经营相对困难的

情况下，依然坚持回馈股东，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024年，公司将继续实施科学、稳定、持续的分红政策，将回馈股东放在战略高位，综合考虑行业特征、公司运营情况、发展阶段及重大资金使用计划，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定分红政策并实施分红方案，为投资者带来稳定的投资回报。

### **三、规范运作，强化风险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的提升，通过深入学习研究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紧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提升规范化、科学化运营管理水平。

此外，公司严格预算管理，持续降本增效，提高管理效能；细化落实经营考核方案，健全完善市场化激励机制；持续强化内部审计的日常督导和风险防范，有序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对分、子公司的管理，加强风险防范，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部管理有效性，促进企业健康平稳发展。

### **四、重视信披质量，优化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多年来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为投资者接触公司、了解公司提供了便利条件，营造了良好的沟通环境；2023年公司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就公司所处行业、业务发展、财务情况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建立长期、稳定的关系。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依法依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杜绝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依据，使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形成相互信赖、共同成长的健康氛围。

### **五、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水平**

2024年，公司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保持紧密沟通，通过积极组织上述“关键少数”人员参与上市公司各类专题培训和最新法律法规解读传达监管精神，强化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意识，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此次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判断，未来可能会受到政策调整、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

性，有关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6日